石家府发〔2020〕64号

黔江区石家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石家镇夏季高温伏旱期森林防火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森防指的有关要求，按照敏尔书记、良智市长和克华、向东副市长关于森林防火工作的批示精神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森林防火工作安排部署，进一步做好我镇夏季高温伏旱期森林防灭火工作，严防森林火灾发生，确保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将夏季高温伏旱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黔江区石家镇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石家镇夏季高温伏旱期森林防火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森防指的有关要求，按照敏尔书记、良智市长和克华、向东副市长关于森林防火工作的批示精神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森林防火工作安排部署，进一步做好我镇夏季高温伏旱期森林防灭火工作，严防森林火灾发生，确保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特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充分认识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面临的形势

夏季是全年森林火灾的高发时段，由于夏季昼夜温差小，小火极易酿成大灾。预计今年7月末到8月，最高气温超过35℃的高温天数可达20～25天，较常年偏多5～7天，气象条件对森林防火十分不利。

当前正值中小学校放假，林区小孩玩火等不确定因素增加；夏季天气炎热，消夏避暑旅游季来临，林内吸烟、野炊、篝火等野外用火隐患增多；农村夏秋收季节即将来临，林区及周边野外火源管理难度进一步加大。加之林内可燃物大量增加，且大部分以可燃针叶林为主，一旦遇火，极易引发森林火灾，森林防火形势十分严峻。

二、多措并举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

（一）严格落实责任

各村居委一定要时刻保持高度警惕，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和懈怠情绪，讲政治、顾大局、保稳定、促发展，进一步深化对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要严格落实森林防火属地行政首长负责制和部门监管责任。要对照行政负责制5条标准，真正把行政首长负责制落到实处；各村要建立护林员责任清单，守卡与流动巡查相结合，认真落实护林员巡山守护责任。对责任落实到位、成效显著的，要予以表彰奖励。对责任不落实、出现问题的，要坚决依法严肃处理。

（二）强化监测预警

镇应急办加强与气象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，及时转发森林火险预警信息，确保将森林防火信息通知到林区群众、发送到护林员。镇水利林业站充分运用高山瞭望监测、人工地面巡护等手段实施林火监测，确保火情早发现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教育

在高温伏旱期，各村居要加强森林防灭火知识的宣传教育，特别是要有针对性的开展森林火险橙色、红色预警信息发布后的宣传工作，广泛宣传不同预警信息需要公众干什么、不能干什么，提高防火意识，让森林防火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。强化重点人员宣传管理，对痴、呆、傻人员，以及中小学生、老年人等容易引发森林火灾的人群，要落实村居干部、家庭监护人员“二对一”管控措施，加强宣传教育，严防人为引发森林火灾。

（四）严格火源管控

各村居认真落实野外火源管理规定，进一步强化措施，确保火种不进山、林区无明火。要组织足够力量，加强巡山守卡，采取网格化、精细化布控手段，对重点部位严防死守。对林区儿童、独居老人、智障人员等易引发林火的高危人群，要逐一落实监护责任和监护措施。要加大管控力度，切实加强祭祀用火、农事用火管理，采取超常规措施严控林区上坟烧纸、焚烧秸秆、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，严控野外用火，对重点部位死看死守，切实做到“封住山、看住人、管住火”。

（五）强化隐患排查

各村（居)委要全面开展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，深入林区找问题、促整改、抓落实。要加大林内农田、农户、重要设施的检查和排查，采取有效措施，严防“农火上山”“家火上山”和电力设施引发森林火灾。对重要设施、易燃易爆仓库，以及入山路口、墓地等重点地段，合理安排人员，开展每日巡查，及时发现并排除火灾隐患。

（六）强化森林火灾的先期处理

镇消防队伍要结合队伍训练、演练，加强对防火阻隔系统（防火道路、防火公路、防火线）的可燃物进行清理，对森林火灾形成有效阻隔，变被动预防为主动防范，防火于未“燃”。要做好防火机具的维护保养，物资、机具处于适用状态，确保应急状况下随时调用。各村（居）委务必要高度重视森林火灾的先期处置工作。一旦发现森林火灾，要发挥离火场近的优势，就近组织力量开展早期林火扑救。在扑救火灾过程中，及时向镇防办报告火情。在高温伏旱期，应急扑救队伍的防火物资装车待命，一旦发生火情能够第一时间出动，把小火当成大火打，集中力量打歼灭战，科学指挥、安全扑救，坚决避免发生人员伤亡和重大生态环境损失。要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森林防火信息的畅通。

黔江区石家镇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5日

黔江区石家镇党政办公室 2020年8月5日印发